



HUAX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89



中期報告 2022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其他資料	8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1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鄭毅生先生(主席)

鄭敏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郝吉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國雄先生

霍寶田先生

蔡肖文先生

審計委員會

劉國雄先生(主席)

霍寶田先生

蔡肖文先生

薪酬委員會

劉國雄先生(主席)

霍寶田先生

蔡肖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

鄭毅生先生(主席)

劉國雄先生

霍寶田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鄭毅生先生(主席)

鄭敏生先生

劉國雄先生

公司秘書

余永祥先生

授權代表

鄭毅生先生

余永祥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陳健生律師行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 183 號

中遠大廈 1906-07 室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 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證券登記總處及過戶辦事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 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及過戶辦事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6 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站

<http://www.huaxihds.com.hk>

股份代號

0168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況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香煙包裝材料(「香煙包裝業務」)以及環境及生態修復治理業務(「環境治理業務」)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本集團分別錄得收入約78,2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223,790,000港元)，減少約65%。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7,34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42,500,000港元。

收入

由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 COVID-19 疫情捲土重來，中國政府在多個城市實施嚴格控制，其對我們經營帶來不利影響。香煙包裝業務受物流限制及交通政策影響。來自香煙包裝業務的收入約69,26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99,410,000港元)。此外，環境生態修復項目擱置或延遲。於報告期間開展的項目主要為維修服務項目。來自環境治理業務的收入約8,76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21,270,000港元)。

毛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整體毛利約為13,84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70,19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56,350,000港元。總體毛利率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的31%減少至18%。香煙包裝業務的毛利率約為36%(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40%)，由於鋁價而減少4%。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環境治理業務錄得毛損10,980,000港元，原因是若干項目延遲完成及繼續產生維修費用。

行政費用

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研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行政費用約為22,46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25,780,000港元減少約3,320,000港元。

業務回顧(續)

融資收入 — 淨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融資收入約為5,23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090,000港元)。融資收入乃主要為客戶合約的應計利息。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抵免約1,33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所得稅開支—10,550,000港元)。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其中一間於中國之主要附屬公司適用15%的優惠所得稅率。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7,34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溢利42,500,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1.05港仙(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每股盈利6.06港仙)。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423,44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0,820,000港元)，營運資金盈餘為335,3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5,89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受限制現金結餘總額約為116,92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140,000港元)，包括受限制現金28,2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540,000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88,7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6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約31,650,000港元及22,360,000港元，而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31,830,000港元。本集團主要動用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滿足營運資本需求。

資本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借款淨額按借款加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按財務報表所載之「權益總額」加上借款淨額計算。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錄得現金盈餘淨額，故概無呈列資產負債比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業務回顧 (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態度進行證券投資。於決定是否利用本集團持有的現金把握投資機會時，管理層對比本集團當前的風險承受水平考慮風險敞口以及在資本增值及派付股息方面的潛在投資回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策略及政策審慎而積極地管理其投資組合。上市證券的公平值乃參考相關證券交易所的市場報價釐定。香港及中國證券市場均受到全球及國內經濟的影響，本集團錄得上市證券虧損約5,23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收益8,470,000港元)，包括公平值虧損淨額6,17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值收益淨額8,270,000港元)。管理層投資該等股份，預期價格將持穩並隨著金融市場的上升態勢而逐漸上升。

於各自日期，本集團持有以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融創中國(1918)	400,000	1,832	400,000	4,712
阿里巴巴 — SW(9988)	30,000	3,357	30,000	3,567
騰訊控股(0700)	5,000	1,772	5,000	2,217
其他上市股本證券(附註1)		4,344		5,746
於中國上市的股本證券				
聯泰環保(603797)	1,260,972	8,626	1,260,972	10,765
天際股份(002759)	730,000	23,201	730,000	26,161
其他上市股本證券(附註2)		17,743		14,572
		60,875		67,758

業務回顧(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續)

附註：

- (1) 其他上市股本證券包括於香港上市的5隻股本證券(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隻)。
- (2) 其他上市股本證券包括於中國上市的7隻股本證券(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隻)。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進行的交易主要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結算，而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亦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主要就以港元計值的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而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當前並無有關外匯風險的對沖政策。

資本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46,03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630,000港元)，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非流動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之預付款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28,2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54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之抵押品。除上述者外，概無抵押本集團其他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因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資本承擔約3,35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0,000港元)。

未來展望

隨著二零二二年冠狀病毒疫情的持續蔓延，中國多個主要城市持續實施旅遊限制及封鎖措施，經濟活動受到嚴重影響。儘管疫情存在不確定性，我們對業務前景有信心。本集團將繼續鞏固其香煙包裝業務及加強與現有客戶的關係以應對彼等的生產。於報告期間，環境治理業務不僅受到疫情的影響，同時受到嚴峻的經濟環境的影響。於報告期內項目開工數量及規模有限。大部分環境生態修復項目已由相關機關重新考慮。儘管行業存在不確定性及整體競爭激烈的商業環境，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日後的潛在生態項目目標。我們亦將就業務增長尋求商業及投資機會，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為314名(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341名)。本集團根據僱員的工作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而釐定僱員薪酬。本集團以強制性公積金方式為其香港僱員提供退休福利，並根據地方法律法規為其中國僱員繳納社會養老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已收購投資，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中期股息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每股普通股4.00港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查閱的資料及據董事於本公告日期所知，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公眾持股量。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建立並維持足夠的風險管理程序，通過積極參與的管理手法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程序，識別及控制組織內部及外部環境的各種風險，以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

其他資料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予存置之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 (c)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董事於本公司證券權益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權益百分比 ⁽²⁾
鄭毅生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450,000,000	64.15%
鄭敏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00,000	0.17%
劉國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0,000	0.06%
霍寶田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0,000	0.06%

附註：

- (1) 450,000,000股股份由SXD Limited實益擁有，而SXD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鄭毅生先生合法實益擁有。
- (2) 該百分比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 (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及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i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 (iii) 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以下實體（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計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概約百分比 (附註 iii)
SXD Limited	實益權益	450,000,000 (L)	64.15%
鄭毅生先生(附註 i)	受控制法團權益	450,000,000 (L)	64.15%
陳霓女士(附註 ii)	配偶權益	450,000,000 (L)	64.15%

附註：

- (i) 鄭毅生先生為SXD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SXD Limited所持45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陳霓女士為鄭毅生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SXD Limited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i) 所持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基於本公司已發行701,430,000股普通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計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提供激勵及獎賞以吸納及留聘最佳人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額外激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有效，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屆滿，惟須受計劃所載提早終止條文規限。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惟須受計劃條款規限。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然而，行使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未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倘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向一名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超過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1%及總價值（以授出日期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基準）超過5,000,000港元，須事先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

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提呈日起計7日（包括提呈日）內承購，承授人須支付1港元。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期間的任何時間予以行使，惟不得遲於緊接授出日期十週年前當日。購股權的行使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告知合資格參與者，且至少須為以下最高者：(i)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或行使。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企業管治守則

因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有效管治對維持本集團競爭力及其健康增長而言屬必要，本集團致力於貫徹及維持最適合業務需求及權益持有人最佳利益的高標準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採納及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原則。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及在適當時候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下列偏離守則的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鄭毅生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本公司的業務規模及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營運乃交由高級行政人員及部門主管負責，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不會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權力及職權失衡。

守則條文第A.4.1條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及接受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續)

守則條文第C.1.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1.2條，管理層應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交每月報告，就本公司績效、狀況及前景作出中肯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詳情足以讓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第3.08條及第13章的職責。於報告期間，管理層未有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2條規定向董事會提交每月報告。全體執行董事均參與本集團的日常運作並完全得悉本公司的績效、狀況及前景。本公司亦已根據不時向董事會提供的業務情況更新業務資料，確保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其職責。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在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C.3.3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國雄先生、霍寶田先生及蔡肖文先生。劉國雄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認為，有關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承董事會命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毅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78,213	223,787
銷售成本	7	(64,377)	(153,598)
毛利		13,836	70,189
分銷成本	7	(236)	(1,067)
行政費用	7	(22,459)	(25,784)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18)	98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8	(5,246)	8,215
經營(虧損)/溢利		(14,323)	51,651
融資收入 — 淨額	9	5,234	1,092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9,089)	52,743
所得稅抵免/(開支)	10	1,330	(10,545)
期內(虧損)/溢利		(7,759)	42,198
以下應佔(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7,342)	42,499
— 非控股權益		(417)	(301)
		(7,759)	42,198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將不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貨幣換算差額		(19,615)	5,421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19,615)	5,421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27,374)	47,619
以下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7,252)	47,986
— 非控股權益		(122)	(367)
		(27,374)	47,6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11	(1.05) 港仙	6.06 港仙

上述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須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4,125	38,501
使用權資產	13	8,400	9,820
無形資產	13	65	116
遞延稅項資產		11,201	7,563
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14	45,677	978
		99,468	56,978
流動資產			
存貨		48,204	39,360
應收貿易款項	15	252,367	391,054
合約資產	6	46,133	38,21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11,882	24,4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	17	60,875	67,758
受限制銀行現金		28,209	44,5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88,715	70,599
		536,385	675,999
資產總額		635,853	732,97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3,508	3,508
其他儲備		240,505	260,415
保留盈利		186,071	193,413
		430,084	457,336
非控股權益		(6,641)	(6,519)
權益總額		423,443	450,81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06	1,879
遞延稅項負債		10,230	10,170
		11,336	12,04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0	123,341	204,6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1	29,647	38,584
合約負債	6	531	-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024	24,668
借款	22	23,386	-
租賃負債		2,145	2,253
		201,074	270,111
負債總額		212,410	282,160
權益及負債總額		635,853	732,977

上述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須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9)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508	245,651	213,557	462,716	(5,778)	456,938
全面收益						
— 期內溢利	-	-	42,499	42,499	(301)	42,198
— 其他全面收益	-	5,487	-	5,487	(66)	5,421
全面收益總額	-	5,487	42,499	47,986	(367)	47,619
與擁有人的交易：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1,317	(1,317)	-	-	-
— 已付股息	-	-	(28,057)	(28,057)	-	(28,057)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3,508	252,455	226,682	482,645	(6,145)	476,50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508	260,415	193,413	457,336	(6,519)	450,817
全面虧損						
— 期內虧損	-	-	(7,342)	(7,342)	(417)	(7,759)
— 其他全面虧損	-	(19,910)	-	(19,910)	295	(19,615)
全面虧損總額	-	(19,910)	(7,342)	(27,252)	(122)	(27,374)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3,508	240,505	186,071	430,084	(6,641)	423,443

上述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須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的現金	35,476	27,237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3,827)	(7,829)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31,649	19,408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04)	(629)
非流動資產之預付款項	(45,11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62	19
受限制銀行現金減少／(增加)	14,825	(10,289)
向第三方提供貸款	(31,359)	(31,780)
第三方償還貸款	31,359	31,780
已收向第三方貸款的利息	-	6,548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8,131)	(92,992)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所得款項淨額	66,775	107,886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71	315
其他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89	61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1,832)	11,46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421)	-
借款的所得款項		24,123	-
經營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1,223)	(885)
經營租賃付款利息部分		(116)	(33)
已付股息		-	(28,05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2,363	(28,9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599	103,281
匯率變動影響		(4,064)	1,80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88,715	106,989

上述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須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生產及銷售香煙包裝材料；及(ii)環境治理業務。

本公司的股份已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以千港元(「港元」)呈報。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資料並不載有年度財務報告一般包括的所有附註。故此，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作出的任何公開公告一併閱讀。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2.1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自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報告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 前之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本)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會計指引第5號(修訂本)	會計指引第5號(修訂本)共同 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上述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過往期間確認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並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2.2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以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已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期間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自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報告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 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 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 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有關的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預期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時需要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於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判斷及估計相同。

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4.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兌換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以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並旨在將潛在不利因素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影響降至最低。風險管理由財務部門根據由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

由於中期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內容，故應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期末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4.2 信貸風險

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現金、應收貿易款項、合約資產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i) 風險管理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絕大部分(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銀行存款存於在中國及香港註冊成立的主要金融機構，管理層認為該等金融機構信貸質素良好，並無重大信貸風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五大客戶的應收貿易款項佔比約為80.4%(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0%)。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信貸評估會定期進行，其中會考慮對手方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未來經濟環境及其他因素。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概無任何抵押品。然而，本集團已制定適當政策，以確保向擁有相當信用背景的客戶作出銷售，而本集團將對客戶進行定期信貸評估。

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4.3 公平值估計

本節闡述釐定財務報表中按公平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作判斷及估計。為說明釐定公平值所採用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本集團已將金融工具分類為會計準則所規定的第一級。第一級至第三級的解釋資料載於下表。

第一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60,87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67,758

第一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交易及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值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用市場報價為當前買入價。此等工具被納入第一級。

第二級：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交易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透過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此等估值技術充分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且盡可能減少依賴企業特定估計。倘釐定工具之公平值所需之所有主要輸入數據均屬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被納入第二級。

第三級：倘一項或多項主要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被納入第三級。此乃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情況。

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採用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經銷商報價
- 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的業務或經濟環境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現金、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租賃負債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原因為其到期日較短。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而本公司執行董事即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香煙包裝材料(「**香煙包裝業務**」)以及環境及生態修復治理業務(「**環境治理業務**」)，上述業務均被識別為可報告分部。與此同時，本集團將其業務多元化至其他業務，該等業務尚處於初步階段且對本集團收益、損益及資產的貢獻少於10%。

主要經營決策者會根據經營溢利或虧損(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產生的其他收益或虧損)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分部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即期所得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5 分部資料(續)

資本開支涉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非流動資產之預付款項及使用權資產。

- (a)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香煙包裝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環境治理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9,257	8,763	193	78,213
分部業績	16,963	(26,254)	193	(9,09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 金融資產產生之其他虧損				(5,225)
經營虧損				(14,323)
融資收入 — 淨額				5,234
除所得稅前虧損				(9,089)
所得稅抵免				1,330
期內虧損				(7,759)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2,870	2,257	—	5,127

5 分部資料(續)

(a)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香煙包裝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環境治理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99,414	121,274	3,099	223,787
分部業績	23,698	16,390	3,094	43,1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 金融資產產生之其他收益				8,469
經營溢利				51,651
融資收入一淨額				1,092
除所得稅前溢利				52,743
所得稅開支				(10,545)
期內溢利				42,198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2,988	3,876	-	6,864

5 分部資料(續)

(b)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香煙包裝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環境治理 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間撇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450,428	265,348	42,169	(194,168)	563,77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 金融資產					60,875
遞延稅項資產					11,201
資產總額					635,853
分部負債	110,124	264,200	-	(194,168)	180,156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024
遞延稅項負債					10,230
負債總額					212,410

5 分部資料(續)

(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香煙包裝 業務 千港元 (經審核)	環境治理 業務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間撇銷 千港元 (經審核)	本集團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416,226	375,166	57,604	(191,340)	657,6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					
金融資產					67,758
遞延稅項資產					7,563
資產總額					732,977
分部負債	92,820	345,842	-	(191,340)	247,322
即期所得稅負債					24,668
遞延稅項負債					10,170
負債總額					282,160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6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在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 銷售香煙包裝產品	69,257	99,414
— 代理服務	193	3,099
— 來自設計及諮詢服務之收入	478	—
	69,928	102,513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的收入		
來自環境及生態修復合約之收入		
— 建築服務	3,004	116,607
— 維護服務	5,281	4,667
	8,285	121,274
	78,213	223,787

於本期間，除下列客戶外，並無其他個別客戶向本集團貢獻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10%以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甲	49.0%	26.4%
客戶乙	39.2%	14.0%
客戶丙	不適用*	47.6%

* 各客戶的收入低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收入的10%。

於本期間，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客戶。

6 收入(續)

(a) 與客戶合約有關之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有關之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與建築合約有關之合約資產	46,190	38,267
虧損撥備	(57)	(53)
合約資產總額	46,133	38,214
與建築合約有關之合約負債	531	-

(i) 合約資產之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增加乃由於本集團發出賬單前向客戶提供更多的服務。

(ii) 未完成合約

本集團的銷售香煙包裝產品、代理服務以及設計及諮詢服務的合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建築服務及維護服務的合約賦予本集團權利自客戶獲得的代價金額直接與本集團完成履約交付客戶的價值相關。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

7 按性質劃分之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38,104	52,875
所用原材料及建築合約分包成本	12,215	86,93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20,217	19,680
折舊及攤銷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3)	47	2,24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3,513	3,671
—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3)	1,567	945
水電	2,709	3,086
其他稅項及附加稅	1,300	1,213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1,019	2,186
— 非審核服務	386	311

8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匯虧損	(21)	(2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948	1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公平值 (虧損)/收益淨額	(6,173)	8,274
	(5,246)	8,215

9 融資收入 — 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收入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71	315
— 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a)	189	610
— 來自第三方的利息收入	5,211	200
	5,771	1,125
融資成本		
— 借款的利息開支	(421)	—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16)	(33)
	(537)	(33)
	5,234	1,092

- (a) 其他金融資產包括來自一家金融機構固定或可計算付款期為180日以內的若干非衍生理財產品。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所有該等金融資產已到期（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相同）。

10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位於英屬處女群島的直接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並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營運附屬公司須就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稅率繳納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資格提名一間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即弘東投資有限公司）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繳納稅款，據此，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納稅款，而超出該上限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的稅率繳納稅款。其他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的溢利主要來自附屬公司的股息收入及銀行的利息收入，無需繳納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國內企業及外商投資的企業所得稅率為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汕頭市信達彩印包裝材料有限公司（「**汕頭信達**」）的高新技術企業認定證書（「**證書**」）成功更新，有效期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由於相關法律及法規並無出現變動，董事評估並認為汕頭信達將繼續透過更新申請獲得稅務優惠待遇。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考慮期內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時，已採用15%（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的稅率。

10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境外中間控股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自所賺取溢利中宣派股息，則須繳納10%的預扣所得稅。若中國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於香港成立，並符合中國和香港相關機關訂立的稅務條約協議的規定，則可應用較低的5%的預扣所得稅。因此，本集團對將符合上述條件的若干香港中間控股公司採用5%的預扣稅項稅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027)	(8,538)
遞延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128	485
— 中國附屬公司將分派之溢利之預扣所得稅	(771)	(2,492)
	1,330	(10,545)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與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有關的所得稅變動(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

11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千港元)	(7,342)	42,49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01,430,000	701,430,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05) 港仙	6.06 港仙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調整了用於釐定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數字，以計及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原應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發行在外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2 股息

概無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4.00港仙)。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111,407	19,435	12,066
累計折舊	(69,015)	(15,740)	(4,577)
賬面淨值	42,392	3,695	7,489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42,392	3,695	7,489
添置	629	–	471
出售	(19)	–	(516)
折舊	(3,671)	(2,248)	(945)
匯兌差額	495	34	70
期末賬面淨值	39,826	1,481	6,569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13,313	19,657	11,934
累計折舊	(73,487)	(18,176)	(5,365)
賬面淨值	39,826	1,481	6,569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續)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117,463	17,560	17,318
累計折舊	(78,962)	(17,444)	(7,498)
賬面淨值	38,501	116	9,82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38,501	116	9,820
添置	804	-	528
出售	(62)	-	-
折舊	(3,513)	(47)	(1,567)
匯兌差額	(1,605)	(4)	(381)
期末賬面淨值	34,125	65	8,400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13,019	16,788	13,938
累計折舊	(78,894)	(16,723)	(5,538)
賬面淨值	34,125	65	8,400

14 非流動資產之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11,693	12,23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45,677	978
	57,370	13,209
減：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減值撥備	(11,693)	(12,231)
	45,677	978

15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a)	260,919	399,449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8,552)	(8,395)
	252,367	391,054

15 應收貿易款項(續)

(a) 應收貿易款項於相關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日內	39,402	258,009
91日至180日	2,098	25,978
181日至365日	127,531	16,784
365日以上	91,888	98,678
	260,919	399,449

(b)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1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4,109	1,421
其他應收款項(a)	7,954	23,578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81)	(524)
	11,882	24,475

1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以人民幣計值	7,590	23,207
以港元計值	364	371
	7,954	23,578

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證券 — 持作買賣		
— 股本證券 — 以港元計值	11,305	16,260
— 股本證券 — 以人民幣計值	49,570	51,498
	60,875	67,758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以人民幣計值	82,630	65,814
以港元計值	6,085	4,449
以美元計值	–	336
	88,715	70,599

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82,63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814,000港元)存放於中國的銀行。人民幣計值結餘換算為外幣及自中國匯出該等外幣計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之相關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19 股本

法定股本

普通股數目

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000	20,000,000
------------------------------	---------------	------------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701,430,000	3,507,750
------------------------------	-------------	-----------

20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a)	96,635	161,311
應付票據 — 銀行承兌票據	26,706	43,295
	123,341	204,606

(a) 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日內	81,994	145,996
91日至180日	2,475	5,594
180日以上	12,166	9,721
	96,635	161,311

(b)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稅項	19,047	24,962
應計員工成本及津貼	6,327	8,944
其他應付款項	4,273	4,678
	29,647	38,584

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以人民幣計值	28,765	38,265
以港元計值	882	319
	29,647	38,584

22 借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23,386	—

本集團借貸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23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添置物業及設備所產生已訂約 但尚未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	3,351	1,341

24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之姓名及關係：

姓名	關係
鄭毅生先生	控股股東
鄭敏生先生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總經理及鄭毅生先生的胞弟

(b) 與關聯方之間的結餘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負債		
— 鄭毅生先生 (i)	459	938
其他應付款項 (ii)		
— 鄭毅生先生	—	19
— 鄭敏生先生	—	54
	—	73

24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之間的結餘(續)

- (i) 本集團已與鄭毅生先生訂立若干租賃協議，以租賃位於中國的辦公室樓宇。該等負債以人民幣計值及為無抵押。
- (ii) 其他應付款項為以港元計值的董事袍金、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c) 主要管理層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	2,001	2,447
退休金計劃供款	48	69
	2,049	2,516

(d) 與關聯方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 鄭毅生先生(附註(b)(i))	25	1

25 其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汕頭信達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為數人民幣9,800,000元(相當於11,466,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年利率為18%，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前到期。截至本報告日期，該款項仍未償還且尚未到期須償還。